

福安社区“福安羽你”羽毛球比赛项目 服务合同书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06 号

电话：82027586

乙方：深圳市海里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 2 号先科机电大厦 930

电话：13651430582

丙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福安社区工作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四路发展兴苑 99 号

电话：0755-82030130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福安社区“福安羽你”羽毛球比赛活动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活动概况

活动内容：福安社区“福安羽你”羽毛球比赛

活动地点：福田区车公庙皇冠体育中心

时间：2021年7月26日18时起至2021年12月30日18时止。

第二条 承办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承办费用总计人民币 123184.6 元（大写：壹拾贰万叁仟壹佰捌拾肆元陆角），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要求增加任何费用。（费用明细构成见附件）

2、甲方在乙方服务活动结束后且收到乙方正规发票后办理支付手续，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进行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本合同以财政资金支付，需相应的审批流程，如因此导致支付延迟的，可相应顺延支付期限，不视为甲方违约。

3、乙方银行账号为：41005300040039116

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户 名 为： 深圳市海里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第三条 验收标准及凭证

1、乙方提交的活动方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修改并最后确定执行的方案为合同验收的标准。

第四条 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活动方案进行审核、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
- 2、甲方有权对活动筹备过程和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指导。
- 3、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活动时间进行调整或取消，甲方取消活动举行的须提前 7 天通知乙方，活动取消后乙方应当返还甲方已付费用，但已发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 4、甲方应高度重视活动项目的实施，对乙方的工作提供支持，负责协调内部各部门的关系，配合乙方完成项目实施。
- 5、若甲方学员故意损坏乙方的培训道具和场地设施等，甲方应照损害发生时的市场价格给予乙方赔偿。
- 6、如有心脏病、高血压、怀孕、刚做过手术的人员是不可以参加活动的，甲方应提前通知参与活动人员，如有不实，出现任何问题，乙方不承担责任。
- 7、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 8、甲方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乙方为甲方服务的收费情况。为此，甲方须于内部控制收费知情范围。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须按合同和活动方案的要求做好活动的筹备和组织实施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 (1) 负责活动现场整体效果的策划、设计、搭建和执行；
 - (2) 负责提供活动所需的设备；
- 2、乙方负责前述条款所列事项的安全执行及使用相关设备、场地、仪器设备等的责任。因器材、活动用品的质量、摆放、安装、活动场地布置或者乙方未尽安全保障、提醒义务等致使人员伤亡或者造成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3、乙方制定的活动方案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合法权益。
- 4、乙方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经营管理各方面的情况和资

料，除向上述保险公司投保用途外，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的各项个人资料。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活动取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活动承办费用，每逾期一天须向乙方支付应付活动承办费用的 10 %违约金。

3、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终止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赔偿责任。

4、本合同违约责任包括权利人行使权利时支付的调查费、交通费、律师费、诉讼费用等。

5、本合同系使用财政资金支付，根据有关规定，本合同需要对外公示，甲乙双方均同意甲方对本合同进行公示，不视为违反保密义务。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合同份数、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之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2、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并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后生效，共一式 肆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壹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

乙方：深圳市海里叶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06 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四路 2 号先科机电大厦 930 田南路 2030 号澳新亚大厦 2502 室

电话：82027586

代表人：

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

丙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办事处福安社区工作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四路发展兴苑 99 号

电话：0755-81000130

代表人：

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

电话：13651430582

代表人：

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